公司代码:688793　　公司简称:倍轻松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倍轻松	68879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学军	林夏婷
电话	0755-82073336-8184	0755-82073336-8184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	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
电子信箱	ir@breo.com	ir@bre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52,095,200.16	799,655,393.51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9,067,930.36	473,135,011.44	-9.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99,399,673.65	458,623,415.18	3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46,489.76	-35,458,118.9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99,636.68	-38,372,409.0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3,524.62	-59,211,866.3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5.56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2	6.61	减少 2.19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学军	境内自然人	40.31	24,848,471	24,848,471	24,848,471	无	
青岛赫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6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无	
深圳市鼎元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2	3,896,785	3,896,785	3,896,785	无	
汪荞青	境内自然人	5.58	3,436,786	0	0	无	
萍县日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36	2,689,500	2,689,500	2,689,50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977,507	0	0	无	
蔚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901,534	0	0	无	
杨伟强	境内自然人	1.32	815,931	0	0	无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735,200	735,200	770,500	无	
银华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银华基金-诚通金控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574,374	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青岛赫廷科技有限公司、萍县日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均系马学军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中,马学军先生持有青岛赫廷科技有限公司 80.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持有萍县日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80.00%的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赫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萍县日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武玉珍与马学军系母子关系。2.马学军先生持有深圳市鼎元宏投资有限公司 6.81%的股权,并担任深圳市鼎元宏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深圳市鼎元宏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马林楠与马学军系姑侄关系;深圳市鼎元宏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马蓉与马学军系兄妹关系。3.除此之外,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5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41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4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223.4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155.6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9,067.7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3,176.7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5,891.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4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891.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1,082.78
	利息收入净额	B2	433.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22.57
	利息收入净额	C2	83.5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605.3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16.7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3,802.4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802.43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与建设银行罗湖支行、2021 年 7 月 12 日与民生银行桃园支行、2021 年 7 月 12 日与招商银行四海支行、2021 年 7 月 12 日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2021 年 10 月 13 日与招商银行广州万博支行、2021 年 10 月 13 日与招商银行武汉雄楚支行、2021 年 11 月 1 日建设银行北京永安支行、2021 年 10 月 15 日与招行上海虹桥天地支行、2021 年 10 月 14 日与招行西安朝阳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1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144	14,785,956.29	
民生银行桃园支行	633140691	17,939,936.30	
招商银行四海支行	755913787510503	0.07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79190078801400002186	261,548.29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09	583,917.37	
招商银行广州万博支行	120918656410660	351,959.11	
招商银行武汉雄楚支行	127906217410618	445,614.96	
建设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11050162530000001177	113,004.28	
招行上海虹桥天地支行	755951173810502	169,265.64	
招行西安朝阳门支行	129913047610919	405,530.60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42	467,601.13	
合 计		35,524,334.04	

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38,024,334.04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35,524,334.04 元差异 102,500,000.00 元,系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产品名称	金额	终止日期	截止 6/30 是否赎回	受托机构名称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0	大额存单(可转让)	30,000,000.00	2024/1/20	否	民生银行桃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6/20	大额存单(可转让)	20,000,000.00	2025/6/20	否	民生银行桃园支行
固定利率类	2022/9/22	利多多公司通知存款 B	2,500,000.00	随时可取	否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6/19	公司稳利 23JG3301 期(3 个月早鸟款)	30,000,000.00	2023/9/19	否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固定利率类	2022/11/29	智能存款 B 款	20,000,000.00	随时可取	否	东莞银行深圳分行
合计	--	--	102,500,000.00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本项目实施完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带来潜在经济效益。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后,信息系统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但将大幅度提高公司决策能力和运营管理效率,提升信息、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强化业务操作透明度和公司监管纵深,为公司业务高速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不仅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资金保证,而且将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减少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91.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0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7,862.02	15,089.96	15,089.96	1,118.47	11,507.75	-3,582.21	76.26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8,801.08	8,801.08	8,801.08	224.59	2,195.30	-6,605.78	24.9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5,010.00	4,000.00	4,000.00	179.50	902.30	-3,097.70	22.5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9,673.10	35,891.04	35,891.04	1,522.57	22,605.35	-13,285.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投入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公司研发方向的调整,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的进度有所放缓;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投入过程中,由于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人员进行信息化建设、维护及升级,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为缓慢。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 5,364.94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2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12,400 万元,包括: 2022 年 1 月 20 日,购买民生银行桃园支行发行的“大额存单(可转让)”300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2.7%,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0 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购买民生银行桃园支行发行的“大额存单(可转让)”200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3.1%,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2 年 9 月 22 日,购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发行的“利多多公司通知存款 B”25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1.74%,到期日为随时可取。 2022 年 11 月 29 日,购买东莞银行深圳分行发行的“智能存款 B 款”200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3.2%,到期日为随时可取。 2023 年 6 月 19 日,购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发行的“公司稳利 23JG3301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0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1.3%-3.1%,到期日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1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增加部分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07 日(星期四) 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31 日(星期四)至 09 月 0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bre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9 月 07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07 日 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马学军先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范秀莲女士

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9 月 07 日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31 日(星期四)至 09 月 0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bre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55-82073336-8184

邮箱:ir@bre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46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玲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47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汤泽芬女士的辞职报告。汤泽芬女士因个人职业规划原因,特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汤泽芬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汤泽芬女士的工作将会进行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开展和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汤泽芬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夏婷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林夏婷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073336-8184

邮箱地址:ir@breo.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林夏婷女士简历

林夏婷女士,199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具有会计师资格证、证券、基金从业资格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先后就职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现任公司证券部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夏婷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301188　　证券简称:力诺特玻　　公告编号:2023-058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力诺特玻	股票代码	3011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岩	王月卫	
电话	0531-88729123	0531-8872912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玉皇庙镇政府驻地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玉皇庙镇政府驻地	
电子信箱	lntbdsh@linuo.com	lntbdsh@linu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1,911,037.36	375,456,572.41	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60,209.77	61,739,044.45	-3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507,124.85	47,553,770.78	-3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263,198.62	-22,124,475.41	28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7	-37.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7	-3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4.40%	-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1,763,599.34	1,639,985,541.85	-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4,939,424.25	1,431,238,633.59	-0.4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2%	72,335,407	72,335,407	质押	57,000,000
济南鸿道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3%	15,177,000	0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12,209,797	0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5%	12,209,797	0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8,241,758	8,241,758		
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洪泰发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4%	8,238,092	0		
济南经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89%	4,396,82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	3,543,700	0		
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3,060,02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3,000,02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力诺集团持有公司 31.12%的股份,济南鸿道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53%的股份。鸿道新能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申英明,申英明持有力诺集团 20%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力诺投资的股权。力诺投资与鸿道新能源不构成控制关系,未签署过一致行动协议,不构成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复星惟盈和复星惟实均为复星创富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上述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分析

当前世界主要经济体国家增势缓慢,地缘政治局势恶化,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对公司产品的外贸出口带来不利影响。为应对错综复杂的形式,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聚焦药用玻璃”为发展战略,在中硼硅药用玻璃方面加大资源投入,持续提升产能,药用玻璃业务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持续提升,已成为公司的最主要的利润贡献点。

上半年,受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上涨,公司耐热玻璃生产成本增加,毛利率下滑;同时,公司销售团队规模增加,销售费用大幅提升;新投产的窑炉,尚未达到正常的运行水平,导致公司生产成本较高;为保证新窑炉投产,公司研发费用较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以上综合因素,对公司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3.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0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95%。

1、药用玻璃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推动第八批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落地以及公司在药用玻璃方面的重点布局,公司药用玻璃尤其是中硼硅业务仍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上半年,公司药用玻璃业务实现收入 2.11 亿元,同比增长 36.90%,其中中硼硅药用玻璃瓶实现销售额 1.72 亿元,增长率达 38.22%。耐热玻璃业务方面(含电光源玻璃业务),一方面国内海外市场的逐渐恢复,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实现了耐热玻璃业务的逐步恢复,公司耐热玻璃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 12.05%;另外一方面,高硼硅耐热玻璃产品所需的硼砂、硼酸等原材料价格依然处于市场高位,能源价格仍较去年有所增长,导致公司生产成本较高,产品毛利较低。

2、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上半年,公司继续推进中硼硅药用玻璃扩产项目建设,中硼硅药用玻璃产能持续提升。今年 3 月份,LED 光学透镜用高硼硅玻璃生产项目和轻量化高硼硅玻璃器具生产项目成功投产,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类别,有利于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今年 4 月份,公司的“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之一期项目“轻量药用模制玻璃瓶(I 类)产业化项目”已正式开始施工建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地管桩已经完成,附属设施基本完成,进入钢结构安装阶段,主车间土建基础部分已基本完成,公司预计今年四季度能够正式投入使用。2023 年 8 月份,公司本项目被正式列为省实施类重大项目。

3、强化市场营销,加强内部管理。

今年年初,公司确定了“营销年”的经营战略。对公司内部营销组织架构进行重新搭建,打散原有的事业部结构,设立六大营销中心,分别负责药用玻璃业务、耐热玻璃业务、模制瓶业务的内贸、外贸,实现内销与外销的同步增长。同时加强市场营销团队建设,扩大营销团队规模,加强与客户联系的频率,实现精细化客户管理,深度挖掘客户潜力,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同时,在内部公司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通过提升公司内部管理能力,优化公司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抓创新、求突破”,完善公司既有核心技术,中硼硅药用玻璃管、中硼硅模制瓶的生产技术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在内部不断丰富现有产品类别,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以及新应用领域的产品。同时,公司进一步提升企业自动化水平,提高人均产出。依托现有的玻璃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实现技术实力的再提升。

5、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继续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遵守“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持续改进”的 EHS 方针,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并监督目标完成情况,杜绝和减少各类安全环境事故